

# 加息突如其来 保险利率上调草案或遇变数

◎本报记者 黄蕾

弥漫着神秘气氛的保险预定利率(2.5%)改革进程，因央行出其不意的今年第四次加息，而变得更加扑朔迷离。

在市场人士尚在猜测保监会究竟选择哪个改革版本的当口，一位接近保监会的知情人士昨晚向本报记者独家透露，在8月21日央行公布加息政策之前，保监会刚刚制定了一套保险预定利率改革草案，那就是将2.5%上调至3.25%。

在不考虑保险产品本身所具备的保障功能情况下，仅就利率之差来看，与当时一年定期存款利率3.1635%相比，草案上调幅度仍高出0.0865%的优势。

记者经昨日多方采访了解，在拟定该草案之前，保监会听取了多方意见，并于7月底召开了保险利率内部研讨会，此后，更征求了国内9家大型保险公司精算负责人的意见。在做好充分的纳谏铺垫后，保监会拟定了上调至3.25%的草案。“草案已经在走内部审核流程了。”业内一消息灵通人士这样告诉记者。

但就在草案审核的半道上，今年第四次加息政策“突如其来”。这会不会打乱保险预定利率的调整脚步？这让市场人士不禁对扯上了一个问号。

值得注意的是，这次加息后，保险预定利率2.5%与银行存款利率的

利差进一步扩大，一年期存款税后实际收益率已达3.42%。那么，若如上述人士所言——保监会草案初定保险预定利率调整至3.25%，是否意味着即使此番调整后，保险预定利率将再度面临低于存款利率的尴尬处境？

基于此，市场人士纷纷猜测保监会的调整草案是否有变？多位保险分析师昨日点评“加息对保险业影响几何”时认为，保险预定利率上调的预期将进一步加强，并一致预计一次上调100个基点至3.5%的可能性较大。

事实上，保险利率上调草案是否“变脸”，关键仍取决于监管部门。为此，本报记者昨日电询保监会相关人士，“目前没有消息可以发布，确定后我们会向媒体公布。”该人士如是答复。

按照国内保险业一位资深人士的说法，保监会若在草案3.25%的基础上再作调整，应该会再度向保险公司征求意见。不过，截至记者昨晚截稿前，多家保险公司精算部人士向记者表示，暂未收到保监会关于再度征求意见的通知。

知情人士不久前向本报记者透露，如相关流程走得顺利，保险利率调整实施方案有望于今年8月底“浮出水面”。可以说，保险预定利率调整草案是否变，将在8月底或见分晓。一位不愿具名的业内人士分析认为，若到8月底、9月初前后，保险预定利率草案还没有揭开神秘面纱的迹象，其上调的可能性还是存在的。



此次加息，传统寿险受冲击最大 资料图

## ■ 分析师观点

## 利率变化带来的更多是挑战

◎本报记者 黄蕾 卢晓平

对保险业来说，加息是把“双刃剑”——在削弱银保产品吸引力的同时，却对保险公司的投资收益相对利好。相比之下，保险预定利率2.5%上限是否会变化，则对保险公司无疑是一个利空，因为其负债成本意味着要提高。

由于保险预定利率提高只会影响保险公司新业务而不会影响到有效业务，所以其对内涵价值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对一年新业务价值的影响。也就是说，保险预定利率一旦调整，将对保险公司未来的保单销售带来不小的挑战。

从不同的产品来看，受预定利率调整影响最大的是传统险，其次是分红险，最后是万能险和投连险。安信证券保险分析师杨建海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分红率越高预定利率调整负债成本提高的幅度就越小，而对利差的总体影响要取决于

保险公司的具体产品结构。

就拿寿险市场份额较大的中国人寿、中国平安为例，“两家公司新单保费中各项产品的占比分别是：国寿传统险占15%，分红险占80%，其他险种占5%；平安传统险占9%，分红险占45%，万能险占46%。”杨建海分析说，相比之下，由于传统险占比较高，国寿受影响的程度要大于平安。

根据杨建海测算，“假设预定利率上限提高至3.5%，这对中国人寿股价影响大致为4.5元，相对我们2007年目标价影响为10%。对中国平安股价影响大致为1.3元，相对我们2007年目标价影响为1.7%。”

从产品结构来看，中国平安万能险和投资连险占收入的比例在20%以上，中国人寿基本以分红险为主；从销售网络分布来看，中国人寿50%以上的收入来自于经济欠发达的中西部地区和乡村地区，中国平安收入基本来自沿海发达地区。

中信证券的研究员黄华民认为，利息税的降低使得对收益率敏感的中低收入群体会减少或延迟分红险保单的购买，而沿海地区富裕群体的资产配置已基本处于有效边界状态，其对金融产品的需求正从收益率的偏好向服务偏好转移，其更挑剔的是服务而非价格。由于投连险、万能险的保单收益率随行就市，投保人能很快分享到利率上升带来的收益，透明度高，而分红险要滞后一年多时间才知道具体收益率情况，使得投保人在购买分红险时更会与同期存款利率相比较。

因此，调整产品结构和加快产品创新，成为两家保险公司在现有环境下，继续保持对投资者高回报较实际的途径。种种迹象表明，中国人寿和中国平安近期已在改善产品组合上有所意识，分别对开发投连险倾注了较多心血。分析师指出，两大保险巨头引入投连险，加息对银保渠道的负面影响也会被同时抵消。

## 保险偿付能力监管提速在即

种种迹象表明，在研究保险预定利率改革方案的同时，保监会将加强监管的无形之手已伸向了与之息息相关的偿付能力。

我们看到的表现是：保监会偿付能力监管标准委员会于日前成立，这意味着衡量保险公司偿付能力强弱的标准将更加清晰，保险公司不计成本压低保费以获取市场份额的现象，将难逃监管“法眼”。

另据相关透露，一旦保险预定利率上调，保险公司提取准备金的相关比例势必也会紧跟上调。而在准备金提取标准提高的过程

中，难免会发生小保险公司为粉饰报表少提准备金的现象。

对此，业内人士呼吁，保监会在放松保险利率管制的基础上，如何加强对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的监管，才是关系保险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的关键所在。甚至有人建议，保监会应提高对保险公司偿付能力定期检查的频率，并定期找保险公司高管谈话，对造成保险公司准备金提取不足的相关责任人，加以惩罚，以杜绝相关高管在这方面的不作为、少作为甚至任意放纵的行为。

(黄蕾)

## ■ 专家视点

## 杨林枫：建议制订专门的基础设施投资信托法规

◎本报记者 但有为

我们专访了杨林枫。

**上海证券报：**请您介绍一下基础设施投资信托。集合资金信托业可以参与基础设施融资，为什么不继续通过它参与基础设施？

**杨林枫：**顾名思义，基础设施投资信托是一种以投资基础设施的方式运用信托资金的集合理财工具。在投资对象方面，包括收费公路、机场、通讯、公用事业和铁路等各类基础设施。

现有的集合资金信托业务模式存在着诸多缺陷，最大的问题是募集资金难以达到较大规模，加上缺乏交易平台，多数信托资金只能以贷款方式运用，并没有真正改善基础设施的融资结构，也无法进行组

合投资，“兑付风险”仍难以消除。

2007年3月信托新政实施之后，虽然解除了对信托合同份数的限制，但由于机构投资者的培育尚需要时日，而个人投资者因为限于合格投资者并且不得超过50人，信托资金的募集规模仍然无法有效扩大。

尽管当前政策法规引导信托资金进行长期投资，但由于基础设施投资项目需要的资金规模巨大，现有的集合资金信托产品募集的资金难以规模化，也就难以进行长期投资运用。

**上海证券报：**您能否谈谈具体的政策建议？

**杨林枫：**在现有制度架构之下，由于集合资金信托模式无法突破规

模的制约，也就只能继续沿用贷款方式，建构基础设施投资信托缺乏可能性，因此建议管理层另外制订专门的基础设施投资法规，具体建议包括：

其一，为鼓励和引导信托公司转型，保证基础设施投资信托的募集规模足以组合式收购多个完整的基础设施资产或者控股多个基础设施项目公司，通过资产重组分散投资风险，让更多的社会投资者分享基础设施投资信托的益处，法规应当适当放宽该类信托产品的投资门槛。

建议只设置最低认购金额，不限制投资者人数和性质。考虑到基础设施的投资回报具有风险较小、

收益稳定的特点，最低认购金额的起点可以适当定得低一点，例如10万元。

其二，为了保证基础设施投资信托可以进行组合投资，应当规定最低募集规模，例如20亿元。为了控制投资风险，应当规定基础设施投资信托资金只能以控股方式或者购买方式进行基础设施投资，但是项目公司为上市公司的除外。如果项目公司为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就演变为证券投资，因而为了控制风险，应当规定证券投资的最高比例。

其三，为了给未来基础设施投资信托产品的公募和交易流通创造条件，法规应当在该类信托产品的流动性方面预留适当的政策空间。

##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交通银行为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机构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从2007年8月20日起在交通银行开通本公司旗下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兴业趋势”）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以下简称“本基金”）。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办理基金申购。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业务与销售机构签订协议，并实行自愿参与的原则，投资者可随时办理申请业务和撤销终止本业务。本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如下：

1. 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上述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可以投资境内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所有投资者。

2. 适用基金

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前端——163402。

3.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交通银行办理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4. 申请方式

凡申请办理本基金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遵循交通银行的相关规定。

5. 投资者申请办理本基金业务时，应遵循交通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指定相应的收费标准。一份申请只对应一只基金的一种收费模式，兴业趋势基金只对场外前端收费模式开放。

6. 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1. 投资者须指定交通银行认可的一个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交通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 定期扣款由投资者申请办理本业务后的第一个定期扣款日开始。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由约定的扣款日开始。

3. 因投资者账户内资金余额不足，未能足额扣款时进行不足额扣款，则视作投资者放弃当期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扣款和申购，下期继续扣款，投资者于约定的每期扣款日将在账户内扣除足额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4. 如因投资者原因造成连续3期扣款不成功，则视为投资者自动终止本业务，投资者如想继续办理本业务，则需重新办理申请。交通银行和本公司不承担责任，由

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完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扣款金额

投资者申请开办本业务时应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但兴业趋势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为人民币500元（含申购费，包括500元）。

鉴于兴业趋势更新招募说明书规定：“当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2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强制该持有人持有的该基金份额全部赎回”，敬请投资者注意每期扣款金额的设定，若申购成功后单个账户持有该基金份额余额少于200份时，则中登系统将会自动对该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强制赎回。

七、适用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如有费率优惠或相关公告为准，投资者可以通过交通银行网银提交开通本业务的申请，但不享有网银申购的优惠费率。

八、交易确认

与日常申购相同，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遵循“先约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申购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九、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如申请变更或终止本业务，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相关业务规定和办理程序遵循交通银行的相关规定。

十、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查询有关详情：

1、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 021-38824536

公司网址：[www.xyfunds.com.cn](http://www.xyfunds.com.cn)

2、交通银行

电话银行：95559

网上银行：[www.bankcomm.com](http://www.bankcomm.com)

本公司：解权释义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07-018

##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8月22日上午10:00

2、召开地点：山东省潍坊市民主东街26号本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本次会议由执行董事徐新玉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2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总计为250,462,432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8.11%；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人员。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提案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及批准关于转让天津鸿博等七家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 250,462,43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及批准法士特齿轮向法士特集团销售变速器零部件的议案

同意 249,352,4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6%；反对 0 股；弃权 1,109,9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4%。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及批准东风越野向东风汽车集团销售越野车的议案

同意 249,352,4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6%；反对 0 股；弃权 1,109,9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4%。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及批准关于转让天津鸿博等七家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 25